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1月21日至2026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8028895 号  
申请日期 2025年10月13日  
商 标

## 及第状元星

申 请 人 石家庄淘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 
地 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仓宁东路568号中关村海外科技园A5号楼502-1室  
代理机构 郑州凯派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市场营销研究；为他人推销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广告（通过所有大众传播途径）；互联网广告传播；软件出版框架下的市场营销；商业管理咨询（包括在线方式）；在线拍卖；在线市场营销服务